

# 的士、小巴權益關注大聯盟 (註冊團體)

地址：深水埗元州街340號2樓D室

電話：27200072

傳真：27865770

## 請解開隧道牌照費之謎

本聯盟一直接到會員及司機，對當局／電訊公司要每月收取12元之隧道牌照費，及在隧道不能接收新聞資訊廣播十分質疑及不滿！

今電訊公司合約內，12元收費並不包含在用話收費內，擬似用代收方式，要每一個電話號碼每月繳付12元「隧道牌照費」。

本港公路、橋樑、隧道是由公帑興建，或是授權管理、經營之公共建設！保障公共大氣電波及流通轉駁設施，亦應視為如興建道路一樣，要設置街燈之必需責任。早前政府出標公投上網站，就是一個好例子！

基本法27條、30條及國際人權公約，均保障香港居民有新聞資訊及通訊自由！封鎖大氣電波！收買路錢！是不法行爲！今政府巧立名目，利用「港鐵」「隧道」公司封鎖大氣電波用以收費！應向公眾解釋。

還有，從消費者權益角度看，現時每號收費是濫收的！因甚多新界居民、長者、傷健人仕、各式各類人士，不論是否使用、常用地下隧道，均要每月繳付12元（每年144元），簡直是濫收！

現敦請立法會跟進以上有關事宜，以正視聽為盼。此致

立法會 資訊科技及廣播委員會

譚偉豪主席 暨 委員

聯絡電話：96260671

2009年10月16日



主席：黎銘洪